## 资格预审公告

惠水县水务一体化PPP项目投资人采购

资格预审公告

**一、采购人：惠水县水务局**

**二、项目编号：2015C-72**

**三、采购项目名称：惠水县水务一体化PPP项目投资人采购**

采购项目内容：

惠水县水务一体化PPP项目投资人采购已由惠水县人民政府以（具体文号）批准实施，惠水县财政局以（具体文号）批准采购。扬子江工程有限公司（湖北）受惠水县水务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就惠水县水务一体化PPP项目投资人采购项目进行资格预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项目授权主体：惠水县人民政府

2.项目实施机构：惠水县水务局

3.项目采购需求：惠水县水务局拟通过邀请招标的政府采购方式面向社会择优选定一个具备设计、勘察及施工能力的社会投资人（可以是联合体），采用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方式取得“惠水县水务一体化供排水工程”所包含的22个打包水务项目的特许经营权。由该社会投资人在惠水县成立项目公司负责整个项目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特许经营期结束时无偿移交给惠水县政府或其指定的机构。

4.项目建设地点：惠水县

5.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7.5亿元人民币，资金由政府资金和中标的社会资本出资。

**四、申请人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以及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4.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及以上资质；

5.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6. 近五年（2010年7月1日-2015年6月30日）来，申请人具有国内污水处理厂或供水厂项目累计总处理规模不少于10万吨/日，以及污水或供水管网工程项目累计总长度不少于30公里的（投资、建设或运营，3种方式均可）类似业绩（不限业绩个数）；

7.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申请人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

10.本项目允许联合体申请。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方和各成员的主要权利和义务；明确在未来的项目公司，只允许联合体牵头单位出资占股，其他成员单位不出资、不占股。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通过资格预审后，其各成员组成、职责分工等主要条款不得改变。

11.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申请人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提供的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2）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申请的，购买文件必须是牵头人）；

（3）法定代表人报名的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报名的持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1）购买文件时须提交上述资料原件，审验合格后予以报名，原件即还（除联合体协议书）；同时需准备两份加盖公章的清晰复印件。

（2）购买文件时间（同报名时间）为：2015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23日16时00分。

（3）资格预审文件发售地址: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都匀市民族路人民广场博物馆二楼）

**五、资格预审文件报名时间:**2015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22日16时 00 分

**六、资格预审时间：**2015年11月5 日14时30分

**七、资格预审地址：**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都匀市民族路人民广场博物馆一楼）

**八、资格预审文件发售价格:**叁佰元整(元/份)

**九、项目联系人:**张辉

   联系电话:0851-86587818

传真:0851-85360669

    邮箱:/

十、开户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十一、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都匀分行桥城支行

十二、账号:2405040129200043639

机构名称:扬子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

日期:2015年10月15日